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武林路 437 号农发大厦)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号国贸大厦 2座 27层及 28层)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 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 途。

目录

重要声	明	1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10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6
第十章	重大事项	17
第十一	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8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3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 23 浙农 01(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115893.SH
债券简称	23 浙农 01
债券名称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年)	2+1
发行规模 (亿元)	5.00
债券余额(亿元)	5.00
发行时票面利率	3.15%
当期票面利率	3.15%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未触发
起息日	2023年8月31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报告期付息日	无
是否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
跟踪评级情况(主体)	AA+

跟踪评级情况(债项)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 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 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 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 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 有人的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 情况	信息披露 情况	公告链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成员、董事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12-06)	2023 年度,发 行人出现三分之 一以上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监 事、董事长、总 经理或具有同等 职责的人员发生 变动的情形。	中江团年者债券为投履理悉中事行据托为托有出理金省有面公券受充资行人相金项了《管准管关具事公农限向开(第托分人债职关公与沟公理则理规临务市发司业行期理障利受,项就行,债执和议和受时报展20分份的,券,管获,关进根受行受的定管。	就项管及了托务此,理时临管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文石柳	初江省农村及成朱西市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Provincial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GroupCo.,Ltd
法定代表人	吴高平
成立日期	2005年4月26日
以	2003 年 4 月 20 日
注册资本(万元)	7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7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武林路 437 号农发大厦
力 八 地 机	光江沙拉川主部社内 427 只办坐十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武林路 437 号农发大厦
邮政编码	310006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军相
电话号码	86-571-85813060,86-571-85813080,86-571-85813023
 传真号码	86-571-85813023
10 县 5 四	80-371-83813023
电子邮箱	64485765@qq.com
互联网网址	www.zjadgroup.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7666G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1/ /	IN Д ЛКД ЦС
经营范围	资本经营,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对国有
	资产的存量和增量进行组合,按规定开展投资业务,食用
	农产品、饲料、钢材、水泥、润滑油、燃料油(不含
	成品油)的销售。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为资本经营,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对国有资产的存量和增量进行组合,按规定开展投资业务,食用农产品、饲料、钢材、水泥、润滑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为粮食与油品贸易、农业及农产品物流、乡村产业运营、现代种业、金融与商贸等,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良好。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表: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4	z期			上生	F 同期	
业务板块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粮食饲料 贸易	85.27	83.52	2.05	54.01	97.90	96.17	1.77	62.03
收储农产 品销售	24.85	24.37	1.93	15.74	18.61	18.58	0.16	11.79
商品零售 业务	23.03	22.48	2.39	14.59	18.58	17.53	5.65	11.77
食品加工	10.1	10.51	-4.06	6.40	8.08	7.52	6.93	5.12
市场运营 管理	3.45	1.50	56.52	2.19	2.77	0.98	64.62	1.76
种养殖业 务	2.26	1.98	12.39	1.43	2.45	2.31	5.71	1.55
种子销售	1.94	1.35	30.41	1.23	1	1	-	-
建造收入	0.62	0.60	3.23	0.39	0.50	0.49	2.00	0.32
房地产销售	0.46	0.25	45.65	0.29	2.40	1.12	53.33	1.52
其他	0.82	0.56	31.71	0.52	0.70	0.49	30.00	0.44
其他业务 收入	5.09	2.81	44.79	3.22	5.83	2.29	60.72	3.69
合计	157.89	149.93	5.04	100.00	157.82	147.48	6.55	100.00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表: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分产品或 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
粮油饲料 贸易	85.27	83.52	2.05	-12.90	-13.15	16.01
收储农产 品销售	24.85	24.37	1.93	33.53	31.16	1,097.24
商品零售 业务	23.03	22.48	2.39	23.95	28.24	-57.71
市场运营 管理	3.45	1.50	56.52	24.55	53.06	-12.54
其他业务 收入	5.09	2.81	44.79	-12.69	22.71	-15.93
合计	141.69	134.68		-1.39	-0.64	_

三、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 因
总资产	1,968,711.31	1,830,396.17	7.56	
总负债	1,420,091.31	1,332,866.42	6.54	
净资产	548,620.00	497,529.75	10.2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555.18	235,404.37	8.98	
资产负债率(%)	72.13	72.82	-0.94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 资产负债率(%)	73.43	74.33	-1.21	
流动比率	0.93	0.82	13.68	
速动比率	0.39	0.43	-8.23	
货币资金	206,441.13	240,726.48	-14.24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 因
营业收入	1,578,971.34	1,578,182.91	0.05	
营业成本	1,499,427.32	1,474,887.62	1.66	
利润总额	53,421.30	46,796.92	14.16	
净利润	34,483.66	32,052.37	7.5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91.78	22,792.64	-5.7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01,916.90	98,345.59	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 额	-118,979.49	46,092.96	-358.13	主要系发行人采 购粮食储备增加 及丽水项目开发 产品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96	23,982.13	-100.05	主要系发行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 额	83,128.71	-43,898.51	289.37	主要系发行人采 购粮食储备增加 等需要筹措资金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33	41.82	-5.93	
存货周转率	3.41	3.93	-13.1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0	0.11	-6.41	
EBITDA 利息倍数	3.14	2.77	13.1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说明 1: 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 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 23 浙农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15893.SH
债券简称	23 浙农 01
发行总额(亿元)	5.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
	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 2023 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期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2023年度,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承诺事项。

三、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 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 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财务资产管理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 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 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进行专项管理。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与债券受托 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 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及时 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二节"持有 人会议规则"。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金公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十三节"受托管理人"。

5、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 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发行人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分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年度报告应当经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发行人已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中金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相关约定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存在应召开未召开债券持有 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表: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年)	到期日
115893.SH	23 浙农 01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 本	8月31日	2+1	2026年8月 31日

二、2023年度本息偿付情况

表: 2023 年度本息偿付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 兑付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 择权的触发及 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择 权的触发及执行 情况
115893.SH	23 浙农 01	报告期内无付 息安排	未触发	不适用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670,109.62万元、1,578,182.91万元和1,578,971.34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2,468.28万元、32,052.37万元和34,483.66万元。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6,232.89万元、46,092.96万元和-118,979.49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在各家银行获得的综合授信总额为 278.62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94.86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83.75 亿元,未使用授信余额占授信总额的 65.95%。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但由于银行授信并不构成法律意义上的债权债务关系,并不具有强制力,发行人同样存在无法实现授信取得外部融资的风险。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第十章 重大事项

2023 年度,发行人出现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的情形。

中金公司作为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 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金公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 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 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023 年度,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